

证券代码：002182

证券简称：宝武镁业

公告编号：2025-17

##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镁业”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有关情况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25 年报审计工作。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前身是 1985 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改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1993 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 2. 人员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为陆士敏先生，2024 年末合伙

人人数为 68 人，注册会计师共 35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180 人。

### 3.业务规模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8,278.9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5,825.2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5,981.91 万元。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 73 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9,193.46 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宝武镁业同行业客户共 1 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20,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 5.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2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 （1）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聂文华先生，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鲁霞女士，2017 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质量控制复核人：黄恺先生，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近三年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上述相关人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审计费用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一致。

##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

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 四、报备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4.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5日